

# 关于对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 278 号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年报显示，2018 年-2020 年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6.31 亿元、20.84 亿元、12.56 亿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0.54 亿元、15.45 亿元、16.91 亿元，同期，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合计余额分别为 34.30 亿元、30.98 亿元、34.08 亿元，相关年度支付的利息费用分别为 3.31 亿元、3.39 亿元、2.36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

（1）你公司披露报告期末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8.73 亿元，其中定期存款 6.84 亿元，请补充说明相关定期存款在到期前是否可支取、将其列为使用受限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定期存款是否存在抵押、质押、担保或其他使用受限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请你公司结合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近年来的收益情况、有息负债的借贷成本等因素补充说明近年来支付高额利息费用举债借入款项投向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

（3）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公司货币资金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以

及取得的主要审计证据，以及相关审计程序和审计证据是否足以支持审计结论。

2、年报显示，你公司在自查过程中发现报告期内存在代控股股东发放工资津贴、五险一金等劳动报酬情况，产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183.01 万元，报告期末已整改完毕。另外，报告期内，你公司收到海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反映你公司在信息披露、会计核算方面存在不规范情形。但你公司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显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或重要内控缺陷，年审会计师对你公司内部控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请补充说明：

（1）请你公司结合上述情况补充说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是否准确，是否存在未识别的重要内控缺陷。

（2）你公司防范控股股东违规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相关内部控制措施及执行情况，你公司是否存在未披露的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违规担保。

（3）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公司内部控制审计采取的主要审计程序和取得的审计证据，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所出具的内控审计意见是否恰当。

3、年报显示，2018 年-2020 年，你公司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为-66.69 万元、-62,736.34 万元、-85,083.16 万元，连续三年为负。请你公司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竞争力及毛利率变化情况等，说明扣非后归母净利润连续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是

否触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3.3条第（六）款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4、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0.23 亿元，其中归类为往来款的金额为 9.75 亿元。请补充披露上述往来款的具体明细，并逐笔说明往来款的具体性质、是否实质为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是否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是否存在减值迹象以及相关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为 2.78 亿元，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0.07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商誉减值的具体测试过程、关键参数的选取情况等，补充说明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6、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为 1.12 亿元，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比例为 47.06%。请结合你公司研发投入资本化会计政策、研发计划、研发进展等，补充说明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7、年报显示，公司账龄 1-2 年，2-3 年，3-4 年，4-5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0.50 亿元、0.23 亿元、0.25 亿元、0.10 亿元，坏账计提比例分别为 6%、15%、30%、60%。请你公司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比例以及你公司相关账龄的应收账款历史坏账率等，补充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8、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为 2.23 亿元，

同比增长 66.26%。请你公司结合所处行业、上下游产业变化、自身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等因素，说明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未来期间内，公司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得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及其判断依据，是否考虑特殊情况或重大风险等，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9、年报显示，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和山东鲁抗泽润药业有限公司既为你公司前五大客户，同时又为你公司前五大供应商。请结合你公司经营模式、向上述客户采购及销售的主要内容等，补充说明前五大客户与供应商存在重叠的原因及合理性。

10、年报 P18 页披露，你公司医药产品期末库存量为 1.29 亿元，医疗器械产品期末库存量为 0.15 亿元，上述数据与“上期末库存量+本期生产量-本期销售量=本期末库存量”计算的理论期末库存量相差较大。请你公司核实相关数据披露是否准确，以及上述差异产生的原因。

11、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权益投资”余额为 3.53 亿元。请补充披露上述权益投资的具体内容。

12、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归类为往来款的金额为 2.71 亿元。请补充披露上述往来款的明细、形成原因和具体性质。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6 月 1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1年6月1日